

诚志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诚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13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2025 年度利润分配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基本情况

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5 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8,142,676.41 元，期末可供母公司分配利润 2,273,219,781.05 元。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经综合考虑投资者合理回报，同时兼顾公司长远发展保证未来生产经营资金需求，公司董事会制定的 2025 年度利润分配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为：

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拟以 2025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1,215,237,535 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 股，合计转增 486,095,014 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增加至 1,701,332,549 股（转增股数系公司自行计算所得，最终转增数量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深圳分公司实际转增结果为准），转增金额未超过报告期末“资本公积-股本溢价”的余额。

公司权益分派具体实施前如因股份回购、股权激励行权、可转债转股、再融资新增股份等原因发生股本变动的，公司将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按每股转增比例不变的原则，相应调整转增总额。

本次利润分配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将在经股东会审议批准后两个月内实施。

二、现金分红方案的具体情况

(一) 现金分红方案指标

项目	本年度	上年度	上上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 (元)(含税)	0	60,761,876.75	60,761,876.75
回购注销总额 (元)	0	0	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元)	-78,142,676.41	230,588,917.51	177,401,344.95
合并报表本年度 末累计未分配利 润(元)	3,430,455,886.29		
母公司报表本年 度末累计未分配 利润(元)	2,273,219,781.05		
上市是否满三个 完整会计年度	是		
最近三个会计年 度累计现金分红 总额(元)	121,523,753.5		
最近三个会计年 度累计回购注销 总额(元)	0.00		
最近三个会计年 度平均净利润 (元)	109,949,195.35		
最近三个会计年 度累计现金分红 及回购注销总额 (元)	121,523,753.5		
是否触及《股票 上市规则》第 9.8.1条第(九) 项规定的可能被 实施其他风险警 示情形	否		

其他说明:

公司 2025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负值, 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

(2023-2025 年度) 累计现金分红金额为 121,523,753.5 元, 高于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年均净利润的 30%, 且高于 5,000 万元, 因此未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9.8.1 条第(九)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二) 公司 2025 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的合理性说明

公司 2023 至 2025 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约 1.22 亿元, 已严格履行《公司章程》及《未来三年(2023-2025 年) 股东回报规划》中“2023 年-2025 年, 公司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 30%”的承诺, 分红比例符合监管要求及公司治理规范。

根据《公司法》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相关规定, 上市公司需统筹兼顾股东回报与可持续发展, 优先保障日常经营资金需求, 防范因过度分红引发的流动性风险。鉴于公司 2025 年度受大宗化工行业下游市场需求持续疲软影响, 公司烯烃、辛醇等主要产品销售价格和毛利率逐步降低, 叠加子公司税款补缴的影响, 造成公司整体业绩同比大幅下降, 2025 年度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78,142,676.41 元, 基于当前经营形势及未来资金需求, 结合化工行业周期性特征及公司战略规划, 公司拟进一步推进产品多元化布局, 延伸烯烃产业链价值, 并加大在高端化工新材料、新能源材料等领域的研发投入及战略性投资, 以构建差异化的竞争优势。为保障上述战略举措的顺利实施及主营业务稳健运营, 切实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 经审慎评估公司资本结构与现金流状况, 同时, 根据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及《公司章程》, 拟推动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三、备查文件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诚志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15 日